

证券代码：838916

证券简称：金舟股份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## 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、邮件、微信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田桂兰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<认股选择权协议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认股选择权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